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关于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

法律意见书

二〇二一年八月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关于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

法律意见书

致：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本次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符合条件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国泰君安证券、海通证券和中信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或“**我们**”）受联席主承销商的委托，就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以下简称“**战略投资者**”）的配售资格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等相关事宜出具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核查了联席主承销商和战略投资者按照本所要求而提供的必要文件，且已经得到联席主承销商和战略投资者的如下保证：其为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目的所提供的所有证照/证件及其他文件均真实、全面、有效、合法。

在审阅上述文件的基础上，本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以下简称“《**业务指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下统称“**相关适用规则**”)的相关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对本次战略配售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特作如下声明:

1、对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依赖于监管机构、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战略投资者或者其他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或口头陈述以及相关信息公示平台公示的信息出具相应的意见。

2、本所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中国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认定某些事项是否合法有效是以该等事项发生之时所应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为依据,同时也充分考虑了监管机构给予的有关批准、确认和指示,无论是书面的或是口头的。

3、本所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进行了必要的核查验证,并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4、本法律意见书仅供本次战略配售之目的使用。除此之外,未经本所书面许可,本法律意见书不得由任何其他人使用,或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基于上述,本所作出如下法律意见:

一、关于本次 A 股发行之战略投资者的选择标准及配售资格

根据《业务指引》第八条,可以参与发行人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主要包括:(一)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二)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三)以公开募集方式设立,主要投资策略包括投资战略配售股票,且以封闭方式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四)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五)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六)符合法律法规、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战略投资者。根据《实施办法》第十七条第(二)款,战略投资者参与股票配售,应当使用自有资金,不得接受他人

委托或者委托他人参与，但依法设立并符合特定投资目的的证券投资基金等主体除外。

根据联席主承销商提供的《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方案》（以下简称“《**战略配售方案**》”）等相关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对战略投资者的选择标准如下：

- （1）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 （2）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3）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 （4）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根据联席主承销商提供的《战略配售方案》等相关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共有 20 家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该等战略投资者的名单和类型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战略投资者类型
1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中网投资基金 ”）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
2	国华投资开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国华投资 ”）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3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信投资 ”）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4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上海国鑫 ”）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5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深圳地铁 ”）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6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英大证券 ”）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7	成都轨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成都轨道 ”）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8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湖南轨道 ”）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9	广州工控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广州工控混改基金 ”）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0	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华菱鸿钢 ”）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战略投资者类型
11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资产”）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2	深圳市静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静水投资”）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3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国投”）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4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1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5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2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6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3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3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7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4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4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8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6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6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9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8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8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或“保荐机构跟投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一）战略投资者的基本情况

1、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根据中网投基金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等资料及中网投基金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中网投基金的基本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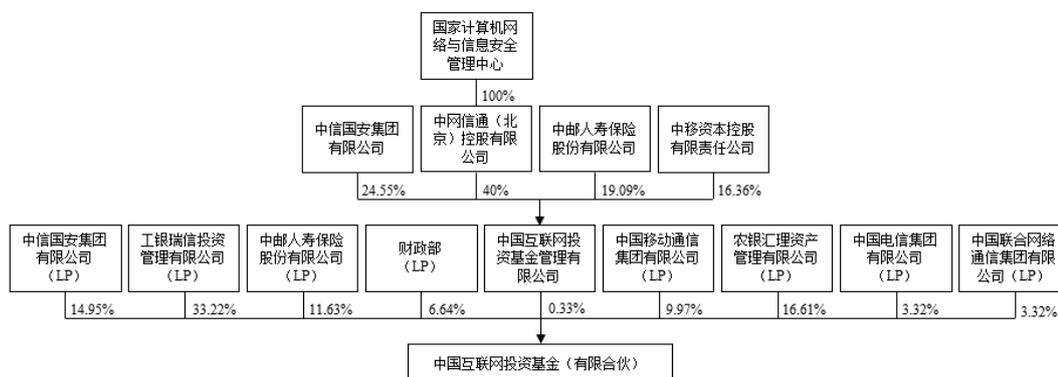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3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MA00CXL49H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吴海为代表）
出资额	3,01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大兴经济开发区科苑路18号2幢一层A032号（国家新媒体产业基地内）

经营范围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网投资基金系依法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合伙协议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中网投资基金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规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要求办理了私募基金备案登记手续，备案编码为SS8838，备案日期为2017年6月6日。

（2）出资结构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中网投资基金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等资料及中网投资基金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网投资管理公司”）为中网投资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中网投资基金。中网信通（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网信通”）为中网投资管理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中网投资管理公司40%的股权，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披露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信息，中网信通为中网投资管理公司的控股股东。中网信通系由事业单位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出资的独资企业，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持有中网信通100%的股权，系中网信通的实际控制人，也系中网投资基金的实际控制人。中网投资基金出资人构成如下所示：



注 1: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包括: (i)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20.9445%,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务院的全资子公司; (ii) 黑龙江鼎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19.7640%, 黑龙江鼎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两位自然人股东分别为持股 60% 的曹立春和持股 40% 的范淑春; (iii) 珠海合盛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17.7875%, 珠海合盛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两位股东分别为持股 95% 的北京宝鼎百川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和持股 5% 的李娟; (iv) 共和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 15.8110%, 共和控股有限公司的两位自然人股东分别为持股 99% 的关鑫和持股 1% 的张岩; (v) 瑞煜 (上海)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持股 15.8110%, 瑞煜 (上海)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的两位股东分别为持股 99.9003% 的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持股 0.0997% 的中非信银 (上海) 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vi) 天津市万顺置业有限公司, 持股 9.8819%, 天津市万顺置业有限公司的两位自然人股东分别为持股 76% 的白少良和持股 24% 的刘玉珍。

注 2: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两位股东分别为持股 55% 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持股 45% 的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3: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包括: (i)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0.92%,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务院的全资子公司; (ii) 北京中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20%, 北京中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iii) 中国集邮有限公司, 持股 16.25%, 中国集邮有限公司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iv) 邮政科学研究规划院有限公司, 持股 12.83%, 邮政科学研究规划院有限公司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注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务院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

注 5: 农银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包括: (i)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1.6696%; (ii)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 持股 33.3304%; (iii) 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 15%。

注 6: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务院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

注 7: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务院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

注 8: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务院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

注 9: 以上股权比例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3) 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中网投基金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网投基金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战略配售资格

中网投基金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由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共同发起，其他合伙人为国有独资公司或国有控股公司，基金规划总规模 1,000 亿元。因此中网投基金属于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中网投基金确认，中网投基金属于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二）项的规定。此外，中网投基金近年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了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777）、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111）、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008）等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根据中网投基金出具的承诺函：1）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合伙协议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中网投基金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中网投基金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中网投基金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2、国华投资开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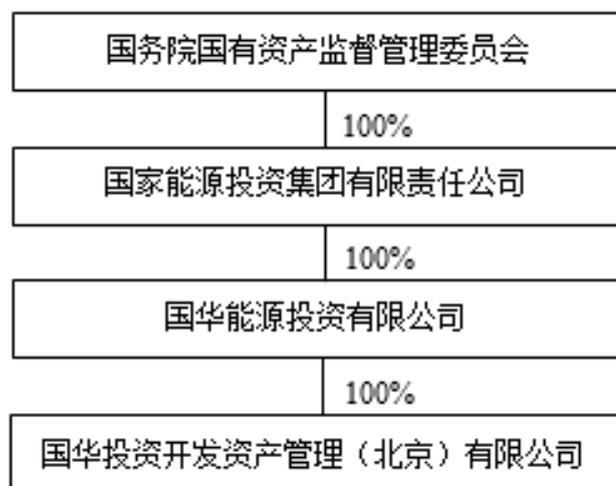
根据国华投资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国华投资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国华投资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国华投资开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6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1RT7414
法定代表人	刘瑞生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17层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国华投资系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

（2）股权结构

根据国华投资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国华投资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能源投资”）为国华投资的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投资集团”）间接持有国华投资100%的股权，国务院国资委为国华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国华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3）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国华投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国华投资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国华投资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国华投资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发行人与国华投资拟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1) 轨道交通装备业务：①在牵引变流系统及包括机车自动驾驶系统在内的信息化与智能系统领域展开合作，应用于包括神朔、朔黄等国家能源投资集团体系内的轨道交通业务；②在重型轨道车、大功率电传动轨道车、电力机车等轨道工程机械领域展开合作，通过共同研发及采购等方式，进一步加深战略协同；③在大型设备检修、机械养护和设备技术改造等方面增加业务合作深度，未来可共同开展检修行业技术标准和车载设备行业技术标准研究。

2) 新兴装备业务：①为发行人在功率半导体器件领域提供广阔应用场景，包括双极器件、IGBT 和 SiC 等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的电力电源、电机控制、风电、光伏、工业变流等业务领域；②在以风电变流器、光伏逆变器为代表的新能源发电领域展开合作，碳中和背景下，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提出“十四五”期间新增 7000 万-8000 万千瓦的新能源装机目标，以及 2021 年风电、光

伏两个“1500万+”的刚性装机目标，新能源业务订单进一步释放确定可期，未来合作前景广阔。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由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和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两家世界500强企业合并重组而成，于2017年11月28日成立，是中央直管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改革试点企业，2020年世界500强排名第108位。截至2020年末，国家能源投资集团资产总额为17,881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5,569亿元，净利润577亿元，煤炭产量5.3亿吨，电力总装机量2.57亿千瓦，发电量9,828亿千瓦时，供热量4.47亿吉焦，火电总装机量1.91亿千瓦，风电总装机量4,604万千瓦。因此国家能源投资集团属于大型企业。

国华投资由国家能源投资集团间接控制，因此，国华投资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国华投资出具的承诺函：1）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章程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国华投资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国华投资提供的财务文件，国华投资的资金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3、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根据中信投资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中信投资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中信投资的基本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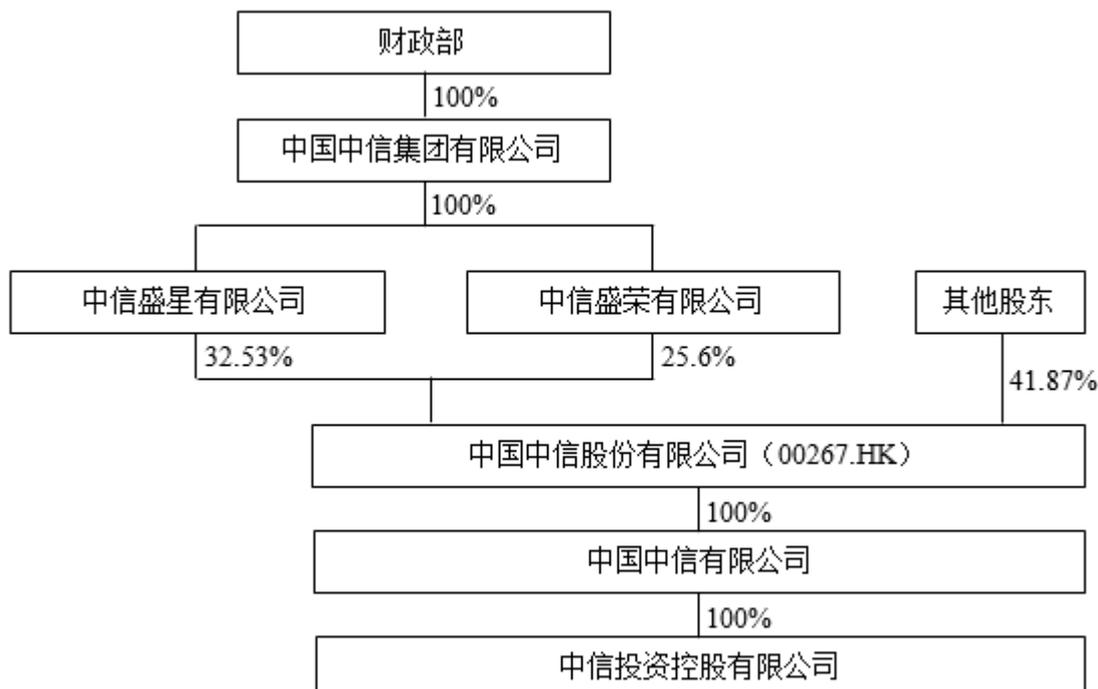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06年6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4166R
法定代表人	孙明
注册资本	92,8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经营范围	高新科技产业、房地产业、旅游服务业、工业、商业、生物医药业的投资；新技术的开发、推广、转让、服务；资产管理；进出口业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信投资系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

(2) 出资结构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中信投资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中信投资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为中信投资的控股股东，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集团”）为中信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中信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3）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中信投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信投资与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除上述情况外，中信投资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2021年7月7日，中信投资的控股股东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作出《关于同意中信投资控股参与中车电气科创板IPO战略配售项目的批复》。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中信投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信投资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4）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中信集团于2021年7月5日出具的《关于中信投资控股参与中车电气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说明》，中信集团与发行人的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集团”）于2021年5月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金融服务、资本运作、装备制造、国际业务、城市综合开发、信息化服务等领域进行全面合作，尤其在高端装备制造的国产化开发、应用研究和推广方面；为执行中信集团与中车集团之间的战略合作协议，本次由中信投资代表中信集团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发行人本次战略配售，中信投资将作为连接发行人与中信集团的桥梁，对接中信集团内、外部的各项资源，更好地助力发行人实现战略发展目标。

根据中信投资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中信投资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中信投资将协调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与发行人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1) 中信投资作为中信集团的战略投资平台，未来将发挥中信集团“金融全牌照”优势，在资金归集结算、现金管理、供应链金融、债券发行、股权融资、投资并购、资产证券化、证券经纪和投资咨询、基金业务等方面，协调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为发行人提供综合金融服务。

2) 中信集团旗下的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特钢”）具备年产1,200万吨优特钢生产能力，是发行人的重要供应商，未来将进一步加深双方之间的合作，例如中信特钢与发行人已针对大冶特钢五总降变电站项目完成现场勘察及交流，双方正在共同推动该项目的落地。

3) 中信集团旗下的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重工”）与发行人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双方之间的合作，包括：①中信重工旗下的中信重工开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向发行人采购中高压IGBT和可控硅等大功率电力电子器

件，近两年采购额近 1,000 万人民币，并且逐步增长；②中信重工旗下的中信科佳信（北京）电气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小型吸收电容器的供货商，未来将在高压变频、超级电容器等方面加强合作，共同推进我国高铁电容器的国产化进程；③发行人的深海机器人可用于深海采矿领域，中信重工在矿山机械方面有较强的研发和制造能力，双方未来可在深海采矿方面联合研发水下矿用机械装备及配套产品，未来可与中信重工合作实现深海机器人的国产化，中信重工作为配套设备的生产厂商，发行人专注于核心部件的生产。

2011 年中国中信集团公司整体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更名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集团现已发展成为一家国有大型综合性跨国企业集团，业务涉及综合金融、先进智造、先进材料、新消费和新型城镇化等领域。2020 年中信集团连续第 12 年上榜美国《财富》杂志世界 500 强，位居第 126 位。2014 年中信集团将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注入香港上市公司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实现了境外整体上市，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总市值 2,440.67 亿港元。因此，中信集团属于大型企业。

因此，中信投资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中信投资出具的承诺函：1）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章程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中信投资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中信投资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中信投资的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4、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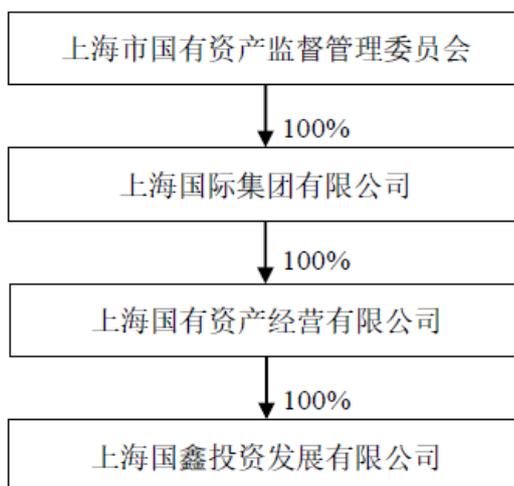
根据上海国鑫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上海国鑫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上海国鑫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年10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703034848B
法定代表人	陆槿
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南丹路1号1幢
经营范围	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顾问、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海国鑫系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

(2) 股权结构

根据上海国鑫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上海国鑫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资经营”）持有上海国鑫 100% 的股权，为上海国鑫的控股股东，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市国资委”）间接持有上海国鑫 100% 股权，为上海国鑫的实际控制人。上海国鑫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3) 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上海国鑫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海国鑫的控股股东上海国资经营持有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 21.34%的股权，上海国资经营的控股股东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 7.66%的股权，除上述情况外，上海国鑫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上海国鑫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海国鑫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4）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上海国鑫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上海国鑫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发行人与上海国鑫拟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1) 在高端制造方面，双方将在轨道交通装备与功率半导体、海工装备研发和生产等领域的投资项目加大合作力度，加快产融结合，促进相关高端制造业的健康发展。

2) 在区域发展方面，结合发行人技术优势与上海国鑫在长三角地区的区域优势，帮助发行人实现海工装备、功率半导体相关产业在长三角地区的整合、收购计划，促进产业与资本的高度融合。

3) 在财务融资方面，上海国鑫可通过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协调其参股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建立合作关系，为发行人在上海业务开展中进行的信贷、融资、增信等活动提供品质服务。

4) 上海国鑫可通过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旗下设立的金浦基金、国和基金等一系列股权投资基金，加深与发行人在高端制造、半导体产业链的投资合作，并共同探索相关领域的联合投资机会。

上海国鑫成立于 2000 年，为上海国资经营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国资经营是 1999 年 10 月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系统战略性金融资产的重要持股公司。目前上海国资经营持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211）、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825）、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601）等多家重点金融机构股权，曾成功主导、参与市属金融机构及重点国企的重组与改制。上海国资经营注册资本 55 亿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国资经营资产总计 875.87 亿元，当年净利润 43.26 亿元，属于大型企业。

因此，上海国鑫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此外，上海国鑫近年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了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161）、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538）、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180）等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根据上海国鑫出具的承诺函：1）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章程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上海国鑫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上海国鑫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上海国鑫的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5、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地铁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深圳地铁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深圳地铁的基本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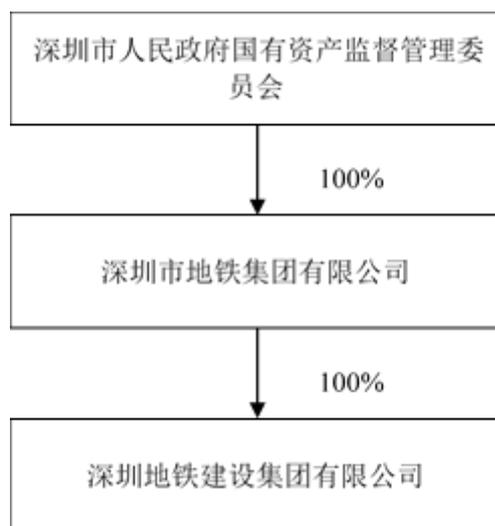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2 月 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GC9Y5B
法定代表人	龙宏德
注册资本	9,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27 层
经营范围	轨道交通（含地铁、铁路、磁悬浮等）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及市政基础设施（道路、桥梁、综合管廊等）工程的投资、建设管理；工程管

	理与技术咨询及设计服务；轨道交通设备及建筑材料的研发、推广、销售、租赁等服务；轨道交通设备成套、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服务；轨道交通相关技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

经本所律师核查，深圳地铁系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

（2）股权结构

根据深圳地铁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深圳地铁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持有深圳地铁 100% 股权，为深圳地铁的控股股东，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是深圳地铁的实际控制人。深圳地铁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3）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深圳地铁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深圳地铁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深圳地铁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深圳地铁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发行人与深圳地铁拟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 1) 深圳地铁助力发行人业务拓展：①深圳地铁同意将发挥深铁建设在深圳市及所负责的轨道交通领域优势，在确保双赢的前提下，按照市场化原则联合发行人在轨道交通方面展开业务合作；②双方有意在粤港澳大湾区智慧化地铁领域

进行深度合作，深圳地铁将助力发行人拓展智慧化地铁业务，通过轨道交通的“数字化”和“智能化”，加速大湾区轨道交通产业数字转型、智能升级、智慧延展，打造安全、可靠、便捷、精准、融合、协同、绿色、持续的新时代轨道交通。

2) 双方加强轨道交通产业新技术合作：双方将发挥各自优势，开展在轨道交通新技术方面的合作，如：全自主芯片和操作系统，一体化列车控制系统，智慧城轨机电系统（羲梦）、电气牵引系统状态修技术等。

3) 双方合作开展产业投资：双方将积极在产业投资方面开展合作，共同寻找优质项目资源，在轨道交通产业链、半导体材料领域寻找投资机会共同投资，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直投、基金投资等形式。

4) 双方进行产业联合研究开发：双方将积极发挥国资体系各方资源优势，强强联合，共建轨道交通核心领域和关键技术的研发共享、人才交流机制。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是深圳市国资委直管的国有独资企业。截至 2021 年 6 月底，深圳市地铁集团注册资本 459.43 亿元，总资产 5,220.21 亿元，净资产 2,971.72 亿元，员工约 2.8 万人。深圳市地铁集团完成了深圳城市轨道交通一、二、三期工程地铁 1、2、3、5、6、7、8、9、10、11 号线及 4 号线南段总计 385 公里、267 个车站线路的建设任务，目前在建线路 17 条（含延长线）、在建里程达到 236 公里、152 座车站，属于大型企业。根据深圳地铁的确认，深圳地铁系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

因此，深圳地铁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深圳地铁出具的承诺函：1) 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章程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 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 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 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深圳地铁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深圳地铁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深圳地铁的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6、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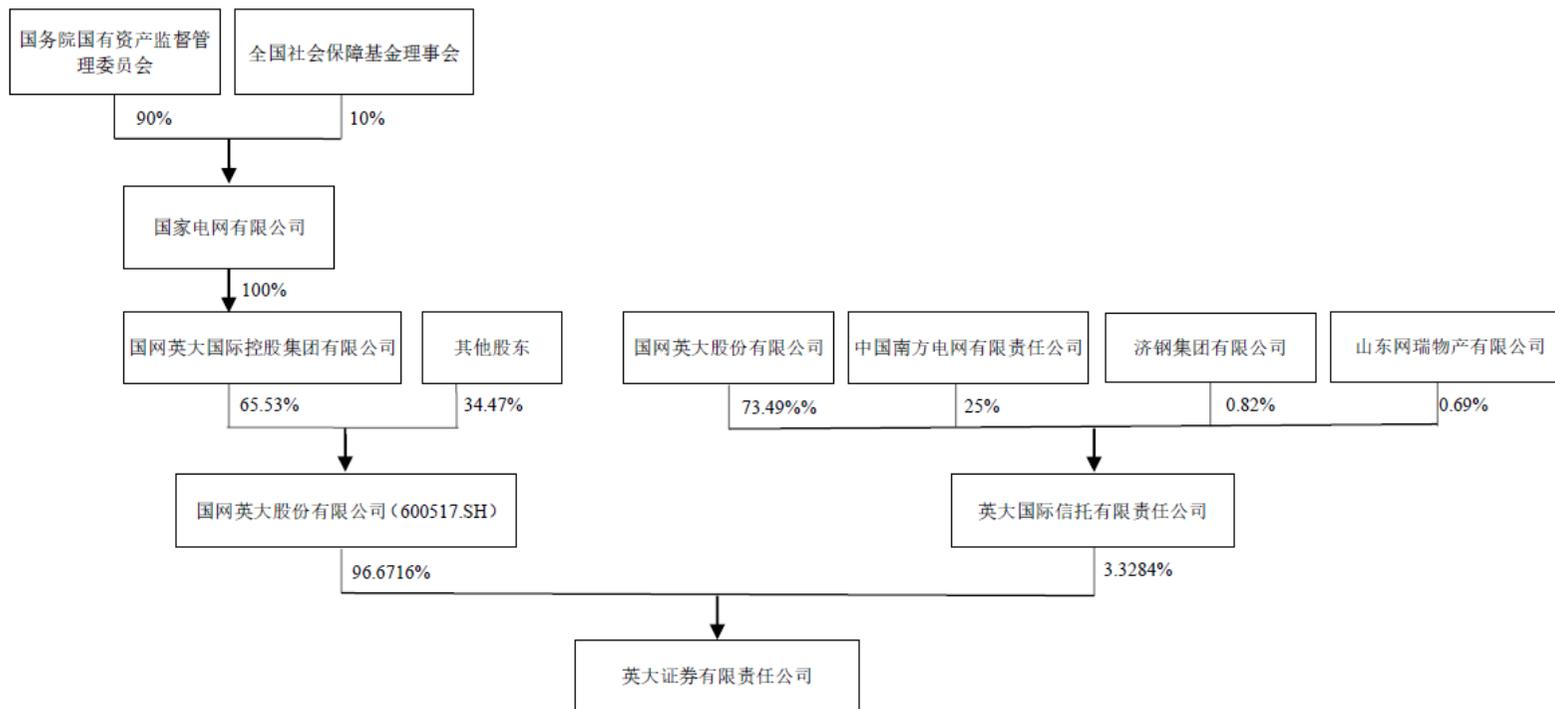
根据英大证券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英大证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英大证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1996 年 4 月 1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515XB
法定代表人	郝京春
注册资本	433,573.350175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发起设立证券投资基金和基金管理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期货 IB 业务）；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评价；国家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证券业务。公司经营范围以中国证监会核定为准。

经本所律师核查，英大证券系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

(2) 股权结构

根据英大证券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英大证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为英大证券的直接控股股东，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大集团”）为英大证券的间接控股股东，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网公司”）通过英大集团间接控制英大证券，国务院国资委为英大证券的实际控制人。英大证券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注 1：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包括：（i）广东省人民政府，持股 38.40%；（ii）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持股 32%，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为国务院的全资子公司；（iii）国务院国资委，持股 26.4%；（iv）海南省人民政府，持股 3.2%。

注 2：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是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包括：（i）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山东省国资委”），持股 70%；（ii）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0%，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为山东省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iii）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持股 10%，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为山东省财政厅的全资子公司。

注 3：山东网瑞物产有限公司的股东包括：（i）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机关工会委员会，持股 53.7001%；（ii）山东电力研究院工会委员会，持股 26.7423%；（iii）山东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持股 11.1792%；（iv）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检修公司工会委员会，持股 8.2681%；（v）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工会委员会，持股 0.1102%。

注 4：以上股权比例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3）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英大证券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英大证券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国家电网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出具的《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参与中车时代电气战略配售的意见函》，发行人在“碳中和”及“一带一路”等重大国家战略、新兴装备、特高压 IGBT 快速实现国产化替代等领域，与国家电网公司及所属企业具有战略合作空间；英大证券作为国家电网公司旗下的控股证券公司，是国家电网公司落实国家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要求，推进产融协同、以融强产的重要实施主体，英大证券作为战略配售主体参与发行人的战略配售，符合英大证券业务发展的需要，国家电网公司指示英大证券按照相关要求做好本次战略配售相关工作。

根据英大证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英大证券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英大证券将协调间接控股股东英大集团、国家电网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与发行人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1) 协调英大集团在以下领域内与发行人开展战略合作：①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的战略合作。i. 发行人目前应收账款处于较高水平，存在开辟多渠道融资方式的需求，英大集团与发行人可以在提供融资、设备采购、在建工程建设、应收账款管理、商业保理、职工保险保障等金融服务方面开展战略合作；ii. 英大集团在产业链金融具有丰富经验和创新能力，可以发挥旗下融资租赁公司作用，为发行人提供以票据为基础资产的信贷运营新模式，通过循环贷款灵活提供临时性融资服务；iii. 英大集团可以发挥旗下保险公司作用，灵活运用投标保证保险等替代工具，为发行人连接产业链各类主体；iv. 英大集团可以发挥旗下产业基金作用，为发行人引入各类产业资本；v. 英大集团可以发挥旗下财务公司作用，为发行人实现财务管理精益化、协同化、现代化，协助发行人构建成熟的上市公司财务管控模式。②轨道交通领域的战略合作。随着轨道交通行业投资规模的增大，政府鼓励更多社会资本参与轨道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行业市场化程度提高，出现了 PPP 等创新经营模式。英大集团与发行人在新商业模式设计上共同研究，并探索在轨道交通与能源电力交叉领域的投资机遇。③海外市场开拓的战略合作。英大集团深耕电网供应链市场业务，旗下保险经纪、国际融资租赁业务均设有海外机构，构建了成套国际化经营服务体系，通过“借船出海”、直租、回租等境外金

融服务，利用国家电网公司跨境资金双通道，引入低成本资金，支持发行人开拓海外业务及“一带一路”电力项目建设。

2) 协调国家电网公司在以下领域内与发行人开展战略合作：①新兴装备领域的战略合作。国家电网公司目前是发行人第五大客户，主要向发行人采购特高压 IGBT 产品，英大集团将积极帮助发行人提升新兴装备在国家电网主业中的应用，提升发行人在国家电网供应商中的地位，快速实现国产替代领域的战略合作；②新能源领域的战略合作。i 英大集团将发挥桥梁作用，与发行人在智能电网建设运行、高压 IGBT、新型传感器等技术研发应用，电网升级改造、新能源输配电等领域展开多方战略合作。ii 英大集团积极落实国家节能减排政策、推动经济社会绿色发展，以节能环保和电能替代为切入点，在职权范围内统筹相关资源，推动国家电网公司和发行人在风电装备、新能源汽车核心器件自主化、环保产业、光伏发电、信息及软件技术等产业板块的多方战略合作。③落实重大国家战略的广泛合作。国家电网和发行人同系大型央企，双方在共同推进“碳中和”、“一带一路”等重大国家战略层面具有广泛的合作空间。

国家电网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9 日，是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 8,295 亿元，以投资建设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是关系国家能源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特大型国有重点骨干企业。国家电网公司经营区域覆盖我国 26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供电范围占国土面积的 88%，供电人口超过 11 亿。2020 年，国家电网公司在《财富》世界 500 强中排名第 3 位。近 20 多年来，国家电网公司持续创造全球特大型电网最长安全纪录，建成多项特高压输电工程，成为世界上输电能力最强、新能源并网规模最大的电网，专利拥有量连续 10 年位列央企第一。国家电网公司投资运营菲律宾、巴西、葡萄牙、澳大利亚、意大利、希腊、阿曼、智利和中国香港等 9 个国家和地区的骨干能源网，连续 17 年获得国务院国资委业绩考核 A 级，连续 8 年获得标准普尔、穆迪、惠誉三大国际评级机构国家主权级信用评级。截至 2020 年底，国家电网公司资产总额超过 43,500 亿元，2020 年营业收入超过 26,000 亿元，年度净利润近 600 亿元。因此，国家电网公司属于大型企业。

因此，英大证券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英大证券出具的承诺函：1) 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

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章程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英大证券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英大证券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英大证券的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7、成都轨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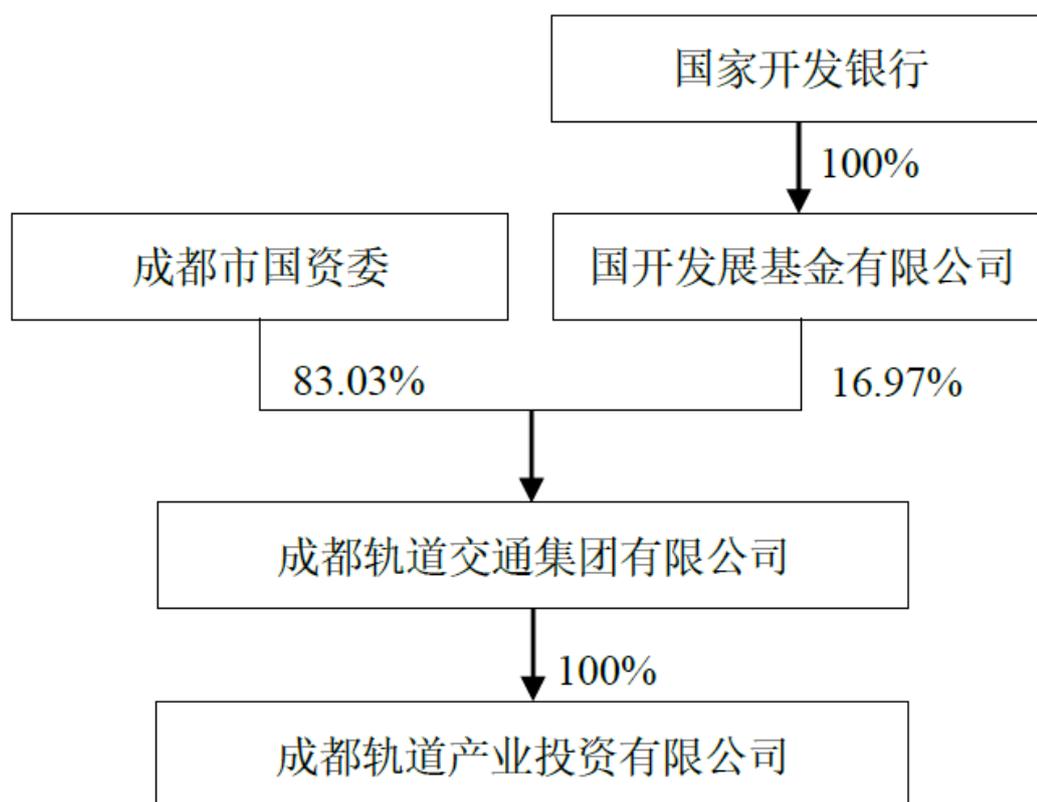
根据成都轨道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成都轨道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成都轨道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成都轨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10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AAB407R
法定代表人	郭志宏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396 号 23 楼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共资金等金融活动）；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共资金等金融活动）；投资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共资金等金融活动）；信息技术推广与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广告设计、制作、代理（不含气球广告）；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成都轨道系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

（2）股权结构

根据成都轨道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成都轨道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轨道交通集团”）为成都轨道的控股股东，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成都市国资委”）为成都轨道的实际控制人。成都轨道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注：国家开发银行的股东包括：（i）财政部，持股 36.5362%；（ii）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4.6807%，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国务院的全资子公司；（iii）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7.1899%，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为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央外汇业务中心的全资子公司；（iv）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股 1.5932%。

（3）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成都轨道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成都轨道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成都轨道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成都轨道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发行人与成都轨道拟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1) 助力成都轨道交通生态圈建设：双方有意在成都轨道交通生态圈建设上进行深度合作，推动发行人高层次打造西南区域总部，突破轨道交通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提升成都市轨道交通产业能级。

2) 加强轨道交通新技术方面的合作：发挥双方各自优势，开展在智慧型轨道交通、轨道交通牵引及网络系统、智慧城轨关键技术、新型轨道工程机械、新技术新产业等领域及系统的研发及应用。

3) 资本层面合作：在产业、投资方面深化双方战略合作，共同寻找优质项目，如在城市轨道交通、高端装备制造及 IGBT 芯片半导体等方面进行资本方面的战投合作。

4) 科研合作：发挥双方各自的独特优势，综合利用各方资源，强强合作，实现轨道交通核心领域和关键技术的科研合作及建立良好的人才交流机制。

5) 其他领域：依托成都区位优势，积极探索其他合作领域及产业，不断扩大合作范围。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成立于 2004 年，负责成都城市轨道交通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物业开发和产业经营，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注册资本 67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总资产超过 3,600 亿元，员工总数超过 2.3 万人，拥有十余家控股或参股公司，“十三五”期间成都轨道交通集团累计完成投资 2,663 亿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达 99 亿元。截至 2021 年 5 月底，成都轨道交通集团获批的轨道交通建设规划总计 732 公里，已开通运营 557.8 公里，在建约 213.77 公里，属于大型企业。根据成都轨道的确认，成都轨道系成都轨道交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为成都轨道交通集团的下属企业。

因此，成都轨道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成都轨道出具的承诺函：1) 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章程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 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

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成都轨道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成都轨道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成都轨道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8、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根据湖南轨道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湖南轨道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湖南轨道的基本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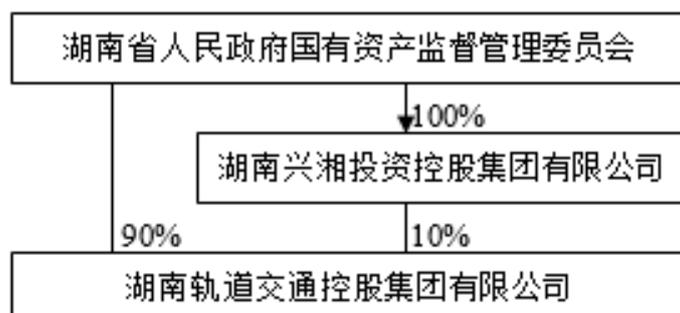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6 月 2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344686536Q
法定代表人	肖文伟
注册资本	150 亿元
注册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 3 号财信大厦 24、25 楼
经营范围	轨道交通（国家铁路、城际铁路、磁浮快线、有轨电车、城市轻轨、地铁等）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技术研发（磁浮）、技术咨询与服务；土地综合开发及物业经营，包括站场开发、房地产投资、停车加油加气设施等；轨道装备制造投资；商贸（含供材）及物流业务的投资、建设、运营；加油加气站建设（具体经营业务由分支机构凭许可以开展）；物联网建设与管理；新型城镇化（以污水处理、垃圾处理及相关产业等为主）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湖南轨道系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

（2）股权结构

根据湖南轨道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湖南轨道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

书出具之日，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直接持有湖南轨道 90% 的股权，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湖南轨道 10% 的股权，为湖南轨道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湖南轨道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3）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湖南轨道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湖南轨道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湖南轨道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湖南轨道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发行人与湖南轨道拟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1) 湖南省内铁路项目的合作，包括在建项目、十四五期间拟建的国家铁路项目、以及省内主要地市间的城际铁路项目。

2) 磁浮交通及其他新型城市轨道交通项目的合作。利用各自资源禀赋，共同拓展省内外磁浮项目，深入开展磁浮等轨道交通新技术、新产品的共同研发及产业化合作。

3) 加强长株潭一体化中的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省内城市轨道交通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合作。

湖南轨道是湖南省人民政府管理的国有大型企业，由湖南省国资委代表省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注册资本 150 亿元人民币，主要业务涵盖国铁干线、城际铁路、磁浮交通、轨道相关产业。湖南轨道下属控股及参股公司二十余家。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湖南轨道总资产共计 797.17 亿元，所有者权益 589.08 亿元。

因此，湖南轨道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此外，湖南轨道近年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了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009）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根据湖南轨道出具的承诺函：1）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章程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湖南轨道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湖南轨道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湖南轨道的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9、广州工控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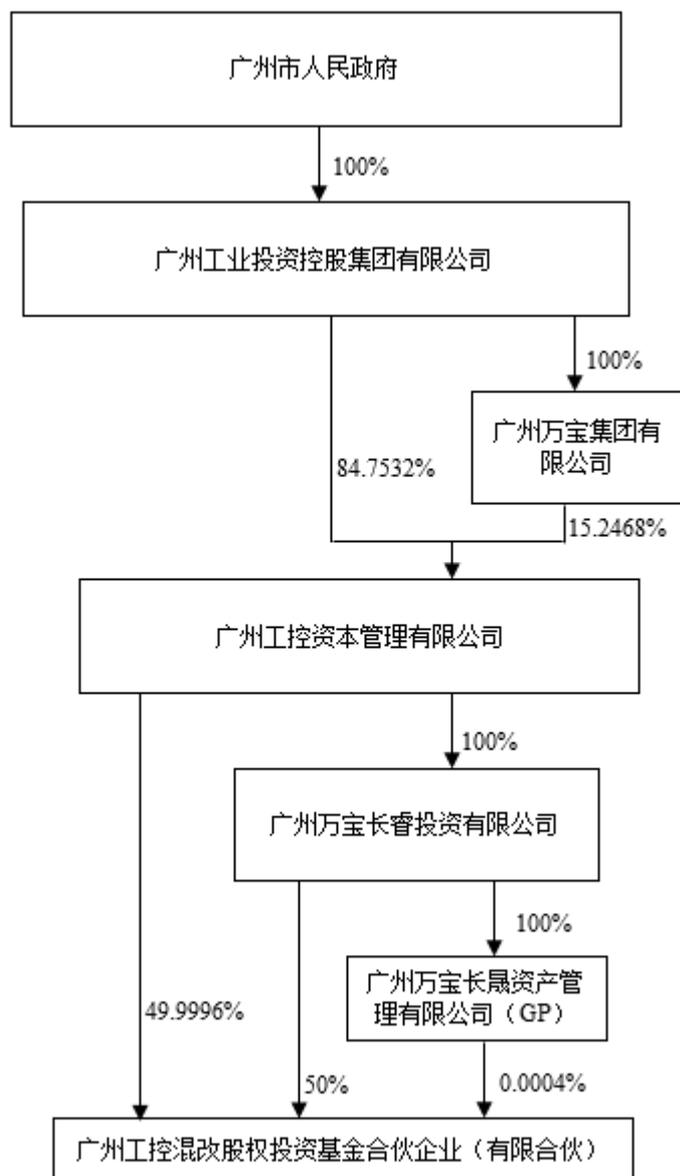
根据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等资料及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广州工控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2 月 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W52996R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万宝长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卢莹）
出资额	24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 1 号 406 房之 500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 http://cri.gz.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系依法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合伙协议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广州工控混改基金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规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要求办理了私募基金备案登记手续，备案编码为 SQA040，备案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3 日。

（2）出资结构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等资料及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①广州万宝长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宝长晟”）为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广州工控混改基金；②广州万宝长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宝长睿”）持有万宝长晟 100% 的股权，广州工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控资本”）持有万宝长睿 100% 的股权，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工控”）直接持有工控资本 84.7532% 的股权，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广州万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工控资本 15.2468% 的股权，因此广州工控能够控制广州工控混改基金；③同时，广州工控的全资下属公司工控资本、万宝长睿和万宝长晟分别持有广州工控混改基金 49.9996%、50% 和 0.0004% 的出资份额，合计持有广州工控混改基金 100% 的出资份额。因此，广州工控混改基金属于广州工控的下属企业。广州市人民政府为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实际控制人。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出资人构成如下所示：



(3) 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广州工控混改基金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 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发行人与广州工控混改基金拟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1) 产业协同:增加未来业务订单。①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上层控股股东广州工控联同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地铁”)、白云电气集团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电气”)、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28)、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152)及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94)等组建大湾区轨道交通产业投资集团(以下简称“轨交产投集团”),由广州工控并表,立足湾区、面向全国、辐射全球打造引领广州轨道交通产业企业组团发展、整船出海的实体平台,整合市属国企优质资源、联合相关央企、民营资本促进广州市轨道交通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广州地铁轨交建设项目将优先采购轨交产投集团投资企业产品和服务,并在同等条件下占有市场主要份额。未来广州工控可携手发行人在牵引变流系统、供电系统、通信信号系统及轨道工程机械等多项业务进行合作,携手参与大湾区轨交产业建设。②广州工控作为具备多业态的工业控股集团,双方未来将积极将发行人的工业变流器产品、传感器产品、IGBT芯片与集团相关应用部门对接,实现互惠双赢的效果。

2) 协助发行人开拓广州市属国企相关业务。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州市国资委”)成立于2005年2月,根据广州市政府的授权,对市属经营性国有资产履行出资人职责,列入政府工作部门序列。截至2020年6月:直接监管企业整合至27家,资产总量占99.65%;委托监管企业整合至77家,资产总量占0.35%;500强企业世界500强1家、中国500强9家、中国制造业500强4家、中国服务业500强13家;千亿百亿企业25家资产超百亿(8家超千亿),21家营收超百亿(2家超千亿);2019年市区两级国企资产总额首破4万亿(4.12万亿元),国有资产规模位居京津沪渝四大直辖市之后,副省级城市第1。广州工控将积极协助发行人拓展广州市市属国有企业相关业务,紧紧围绕广州市重点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大力提升发行人高端智能设备、高技术服务在产业链上下游的覆盖面。同时,联合广州建筑、广汽集团、广州港等一批业务关联性强、合作关系紧密的国资企业,借助发行人产品与研发实力,一方面助力广州国资智能化发展,另一方面实现发行人业务进一步跃升。

3) 助力发行人在新产品、新领域的技术开发。截至2019年末,广州工控拥有多家高新技术企业以及企业研发机构,其中包括: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35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3家、4个国家认可实验室、省级企业技术中心9家、市级企业技术中心6家;省级工程中心12家、市级工程中心9家;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3家等,广州工控集团获授权专利数超1500个。广州工控将积极发挥国资体系各方资源优势,强强联合,搭建核心领域和关键技术的研发共享、人才交流机制,努力形成一个双方长期技术分享平台。并借助工控资本深度投研实力,协

助发行人紧跟市场需求和行业痛点，提高研发针对性、适用性，提升研发产品的商业化应用价值。

广州工控为广州市人民政府 100%控股的国有大型企业。广州工控下属企业总数达 200 余家，包括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097，截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市值约为 92.09 亿元）和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81，截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市值约为 24.84 亿元）两家上市公司，员工总数 3 万余人。广州工控注册资本为 62.68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广州工控的总资产为 822.94 亿元，2020 年年度营业收入为 701.87 亿元、净利润为 13.47 亿元。

广州工控混改基金属于广州工控的下属企业，具体原因如下：①万宝长晟为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广州工控混改基金；②万宝长睿持有万宝长晟 100%的股权，工控资本持有万宝长睿 100%的股权，广州工控直接持有工控资本 84.7532%的股权，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广州万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工控资本 15.2468%的股权，因此广州工控能够控制广州工控混改基金；③同时，广州工控的全资下属公司工控资本、万宝长睿和万宝长晟分别持有广州工控混改基金 49.9996%、50%和 0.0004%的出资份额，合计持有广州工控混改基金 100%的出资份额。

因此，广州工控混改基金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广州工控混改基金出具的承诺函：1）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合伙协议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广州工控混改基金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广州工控混改基金提供的财务

文件,广州工控混改基金的资金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10、 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根据华菱鸿钢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等资料及华菱鸿钢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华菱鸿钢的基本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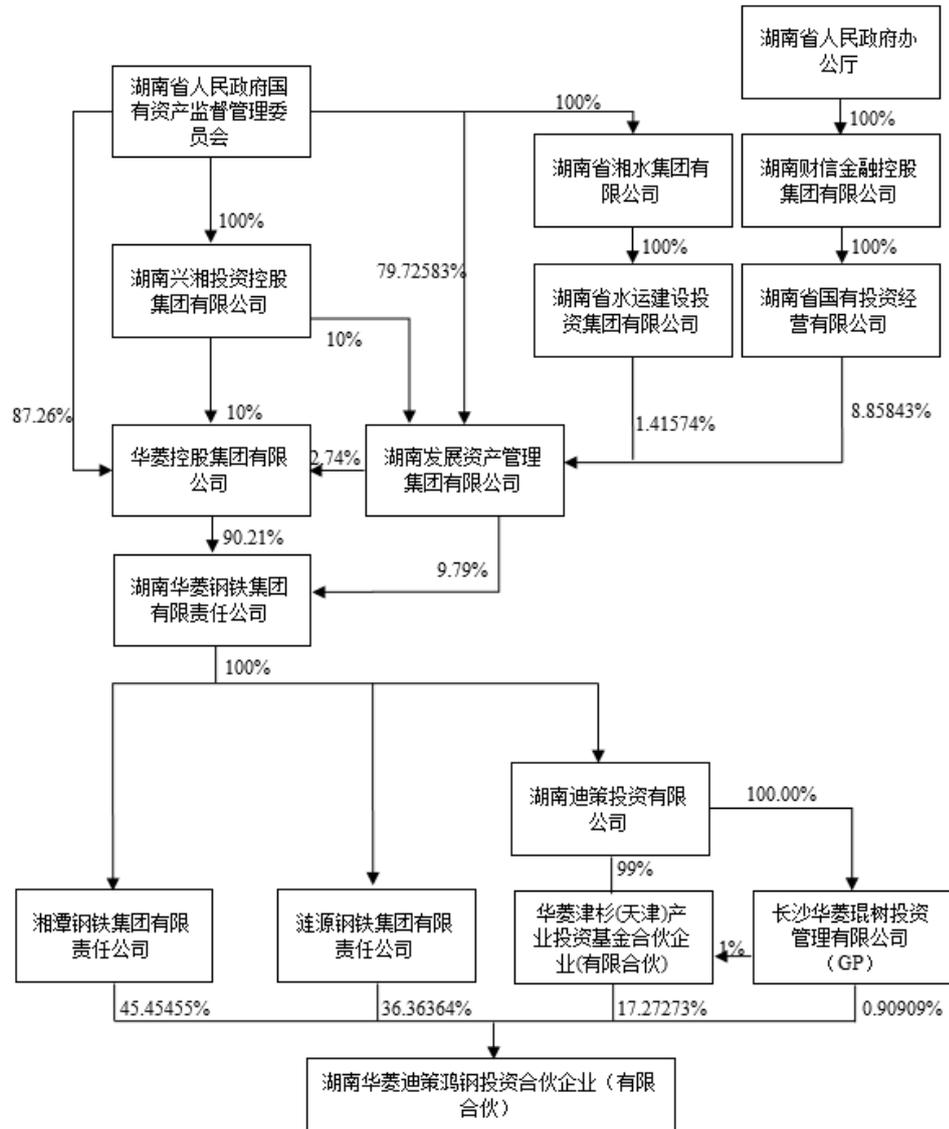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5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TDBNWXN
执行事务合伙人	长沙华菱琨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曾顺贤）
出资额	11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栋 401D-40 房
经营范围	从事未上市企业和上市企业非公开发行和交易的普通股（含上市公司定向增发、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可转换为普通股的优先股和可转换债投资活动；股权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华菱鸿钢系依法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合伙协议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华菱鸿钢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规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要求办理了私募基金备案登记手续,备案编码为 SQU273,备案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21 日。

（2）出资结构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华菱鸿钢提供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等资料及华菱鸿钢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①长沙华菱琨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琨树”)为华菱鸿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华菱鸿钢;②湖南迪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策投资”)持有华菱琨树 100%的股权,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持有迪策投资 100%的股权,因此华菱集团能够控制华菱鸿钢;③同时,华菱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湘潭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涟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华菱琨树分别持有华菱鸿钢 45.45455%、36.36364%、17.27273%

和 0.90909% 的出资份额，合计持有华菱鸿钢 100% 的出资份额。因此，华菱鸿钢属于华菱集团的下属企业，湖南省国资委为华菱鸿钢的实际控制人。华菱鸿钢的出资人构成如下所示：



(3) 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华菱鸿钢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华菱鸿钢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 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华菱鸿钢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华菱鸿钢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发行人与华菱鸿钢拟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1) 数智工厂领域的创新与合作：双方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共同加大在智能化运输系统方面的深度合作，协同开展技术创新与行业应用，推动智慧钢铁的产业升级，开展铁水全自动运输、联锁升级等项目，以及未来钢厂运输系统自动化、智能化等工作。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发行人提供的相关产品。

2) 轧机传动系统的合作：利用发行人技术和产品优势，开展在轧机电气主传动与辅助传动系统高端国产化替代的工作。

3) 变流技术领域的合作：加大高低压电能质量治理装置、高低压变频节能装置的合作力度，采取议价方式，同等条件下，优先选用发行人提供的相关产品。

4) 新能源领域的合作：利用华菱集团的优质场地及屋顶资源，加大开发风光储一体化项目，同等条件下，优先采用发行人的产品和方案。

华菱集团是湖南省三大钢铁企业——湘钢、涟钢、衡钢于 1997 年联合组建的大型企业集团，是湖南省属第一大国有企业，在湖南省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核心骨干作用。华菱集团下辖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932，截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市值约为 485.68 亿元）等八十余家控股子公司，以钢铁制造为主业。华菱集团注册资本 200,000.00 万元，拥有员工 5.7 万人。2019 年 9 月 1 日，2019 中国企业 500 强发布，华菱集团位列第 153 位；同日，2019 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榜单发布，华菱集团位列第 59 位。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华菱集团总资产 1,134.33 亿元、净资产 458.52 亿元。2020 年，华菱集团完成钢材产量 2,516 万吨、销量 2,513 万吨，分别同比增长 9.95%、8.40%；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520.21 亿元，同比增长 14.22%；实现利润总额 102.19 亿元，同比增长 20.73%。因此，华菱集团属于大型企业。

华菱鸿钢属于华菱集团的下属企业，具体原因如下：①华菱琨树为华菱鸿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华菱鸿钢；②迪策投资持有华菱琨树 100% 的股权，华菱集团持有迪策投资 100% 的股权，因此华菱集团能够控制华菱鸿钢；③同时，华菱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湘潭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涟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华菱琨树分别持有华菱鸿钢 45.45455%、36.36364%、17.27273% 和 0.90909% 的出资份额，合计持有华菱鸿钢 100% 的出资份额。

因此，华菱鸿钢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华菱鸿钢出具的承诺函：1) 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合伙协议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 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 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 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华菱鸿钢出具的承诺函，其所有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华菱鸿钢提供的财务文件，华菱鸿钢的存款余额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11、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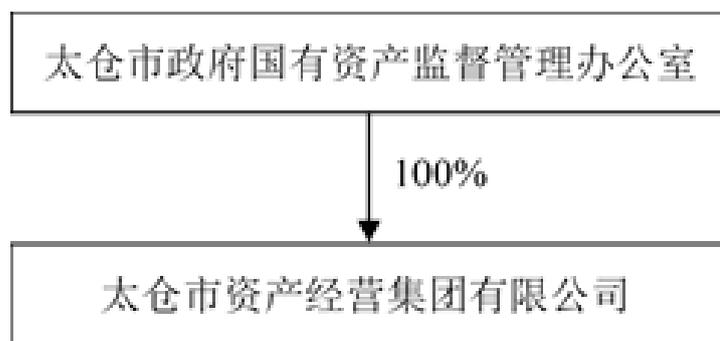
根据太仓资产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太仓资产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太仓资产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9年4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71322192XW
法定代表人	陈雁江
注册资本	533,26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太仓市城厢镇上海西路3号
经营范围	授权范围内公有资产经营管理；基础设施建设及地产开发。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消毒剂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批发；鲜肉零售；鲜蛋零售；新鲜水果零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太仓资产系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

(2) 股权结构

根据太仓资产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太仓资产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太仓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太仓资产 100% 股权，为太仓资产的实际控制人。太仓资产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3) 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太仓资产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太仓资产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 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太仓资产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太仓资产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发行人与太仓资产拟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1) 双方将充分利用各自优势，共建产业基地，支持发行人发展；太仓地处中国经济最发达的长三角核心地区，隶属江苏苏州，东濒长江，南邻上海，区位优势明显，交通条件优越，产业和科技基础良好。发行人主营轨道交通电气设备，积极布局轨道交通以外的产业，在功率半导体器件、工业交流产品、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传感器件、海工装备等新兴业务开展业务。双方将通过共建产业基地等方式，充分发挥双方在行业内的资源优势、技术优势，大力推动智慧交通解决方案与产业孵化的深度融合，产业基地及综合配套项目开发、智慧基建、产业基地资源导入等领域开发，逐步构建产业链生态圈，促进各自业务发展。

2) 太仓资产下属的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拥有自营和代理各类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平台业务。十二五期间，累计实现进出口总额 31.18 亿美元，进出口贸易产品达到 3600 多种，与全球 100 多个国家地区保持良好的贸易关系。通过贸易平台，就发行人进出口产品、配件和进口配件及原材料等开展合作，以扩大业务规模。

太仓资产成立于 1999 年，由太仓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现已更名为“太仓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设立，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太仓资产实收资本 53.33 亿元，资产总额 222.50 亿元，净资产 99.67 亿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43.91 亿元，净利润 1.65 亿元，现有员工约 1,800 人。

因此，太仓资产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太仓资产出具的承诺函：1）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章程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太仓资产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太仓资产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太仓资产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12、 深圳市静水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根据静水投资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静水投资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静水投资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静水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4 年 6 月 3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76641Q
法定代表人	王冰洋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5015 号中银大厦 A 座 307 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财经信息咨询、投资管理及咨询（咨询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从事广告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多媒体与网络设计及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本所律师核查，静水投资系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

（2）股权结构

根据静水投资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静水投资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深圳证券时报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券时报社”）为静水投资的控股股东，人民日报社为静水投资的实际控制人。静水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3）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静水投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静水投资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静水投资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静水投资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发行人与静水投资拟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1) 人民日报社及下属单位拥有三百多家细分领域的报道主体，涵盖文化、汽车、能源、证券等各领域报道，有着覆盖人口众多、传播速度快、力度强、影

响力大的特点。静水投资依托人民日报优质的媒体传播资源，以开阔的全球化视野、融媒体的传播格局，在品牌建设和品牌传播方面开展创新性合作，积极助推发行人进一步建设品牌形象。

2) 静水投资控股股东证券时报社旗下拥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券商中国》、《期货日报》、《国际金融报》、《中国基金报》、《全景网》等覆盖资本市场全领域的传播媒体，静水投资将协助发行人与投资人建立更高效、全面的信息沟通渠道，在上市过程中的财经公关和上市后的市值管理方面都能为发行人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3) 推进企业社会责任体系建设的通力合作。充分发挥双方在社会体系建设方面的资源互补优势，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积极参与扶贫、公益等企业社会责任的合作交流，优化履责环境，将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文化和战略发展中，充分展示中国企业社会责任的积极态度和履责成效。

4) 证券时报社股权投资平台所投资布局的核心项目，也有与发行人有较强的业务协同的方向：基金所投资的上市公司吉电股份是国电投旗下重要的可再生能源转型平台，风光发电收入占比已逐年提高到 50% 以上，可以为发行人开拓中高压产品在变流、高压直流与柔性直流换流阀等电力行业的应用。

根据静水投资的确认，静水投资系由证券时报社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证券时报社持有静水投资 100% 股权，证券时报社系人民日报社（中共中央直属事业单位）投资设立的独资公司。证券时报社注册资本 3 亿元，共有员工约 800 余人，下辖《中国基金报》社有限公司、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怀新企业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财富杂志社有限公司、广东新财富杂志社有限公司、北京中体传媒有限公司等数十家企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证券时报社总资产规模为 28.21 亿元，净资产规模为 19.20 亿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22 亿元，实现净利润 6.38 亿元。证券时报社属于大型企业。

因此，静水投资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此外，静水投资近年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了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008）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根据静水投资出具的承诺函：1) 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章程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

战略配售的情形；2）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静水投资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静水投资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静水投资的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13、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根据株洲国投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株洲国投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株洲国投的基本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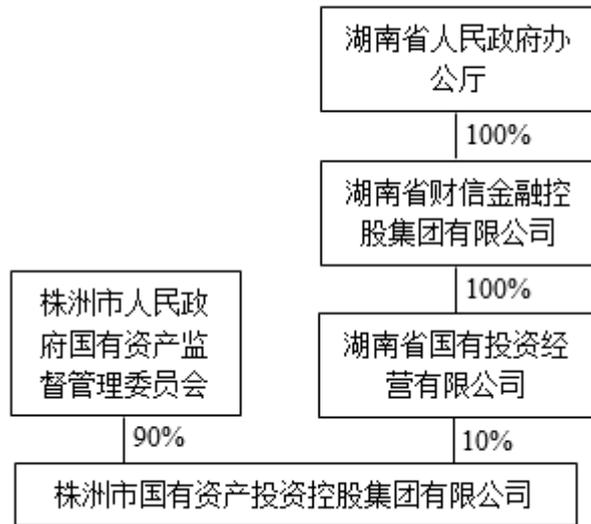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 年 9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007121360371
法定代表人	李葵
注册资本	40 亿元
注册地址	株洲市天元区神农城森林路 268 号
经营范围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对实体经济项目开展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贷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配套产业经营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株洲国投系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

（2）股权结构

根据株洲国投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株洲国投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株洲市国资

委”）持有株洲国投 90% 股权，为株洲国投的实际控制人。株洲国投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3）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根据株洲国投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株洲国投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株洲国投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株洲国投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发行人与株洲国投拟在下述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1) 协调株洲市政府为发行人提供产业用地、产业配套政策以及人才引进配套政策；提升株洲对轨道交通产业上下游企业的招商能力，增加株洲对轨道交通专业技术人才的吸引力，缓解株洲本地的新增就业压力。

2) 株洲国投作为株洲市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株洲市仟里马私募股权基金、株洲市梧桐树私募股权基金等地方产业引导基金的管理人，将在发行人产业项目孵化提供资金助力；在提供资金扶持的同时，享受发行人产业升级的红利，提升地方产业引导基金的品牌效应，吸引轨道交通细分龙头企业落户株洲，强化株洲轨道交通产业的整体抗风险能力。

3) 株洲国投作为产业投资平台，将为发行人上下游企业提供金融服务和权益融资，助力发行人在株洲延伸完整产业链。提升株洲国投在轨道交通产业投资

领域的知名度，为株洲国投在投轨道交通项目导入更多的专业资源，弱化产业周期属性，强化在投项目的生存盈利能力。

株洲国投成立于 1998 年 9 月 22 日，注册资本 40 亿元人民币，由株洲市国资委 100% 持股。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株洲国投全资及控股企业共 22 家，其中包括上市公司 3 家，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479，截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市值约为 34.19 亿元），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23，截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市值约为 30.46 亿元），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328，截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市值约为 53.37 亿元），另有参股企业 73 家。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株洲国投共有员工 1,063 人。株洲国投连续三年获评“产业项目建设年先进市属国有企业”，连续三年被株洲市国资委列为考核优秀等次，株洲国投领导班子获评 2019 年“市管企业重点工作绩效评估优秀单位”“市国资系统先进企业党委”“市管领导班子优秀等次”等荣誉。

因此，株洲国投属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株洲国投出具的承诺函：1）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章程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株洲国投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株洲国投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株洲国投的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14、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根据中金财富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及中金财富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中金财富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9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1627F
法定代表人	高涛
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 单元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股权结构	中金公司持有 100% 股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金财富系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须予以终止的情形。

（2）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金财富系中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中金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中信证券 1.54% 股份。除上述情况外，中金财富与发行人、其他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中金财富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金财富系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符合《业务指引》第三章关于“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相关规定。

根据中金财富出具的承诺函：1）其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章程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其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3）其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

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金额的发行人股票。

（4）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中金财富出具的承诺函，其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经核查中金财富截至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中金财富的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其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认股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

（5）相关承诺

根据中金财富出具的承诺函，中金财富承诺不利用获配股份取得的股东地位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在获配的股东地位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在获配股份限售期内谋求发行人控制权。

15、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共 6 个，分别为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2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3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4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6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8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合称“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其中，1 号资管计划的认购上限为 14,502.00 万元，2 号资管计划的认购上限为 10,428.80 万元，3 号资管计划的认购上限为 14,538.00 万元，4 号资管计划的认购上限为 10,090.40 万元，6 号资管计划的认购上限为 10,389.60 万元，8 号资管计划的认购上限为 9,847.20 万元，合计 69,796.00 万元，以上资管计划的认购上限均包含战略配售经纪佣金。

（1）基本情况

1) 1 号资管计划

根据 1 号资管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备案证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www.amac.org.cn）查询，1 号资管计划的基本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产品编码	SQX950
管理人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备案日期	2021年7月12日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6日
到期日	2031年7月6日
投资类型	权益型

2) 2号资管计划

根据2号资管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备案证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www.amac.org.cn）查询，2号资管计划的基本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编码	SQX951
管理人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备案日期	2021年7月12日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6日
到期日	2031年7月6日
投资类型	混合型

3) 3号资管计划

根据3号资管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备案证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www.amac.org.cn）查询，3号资管计划的基本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3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编码	SQX952
管理人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备案日期	2021年7月12日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6日
到期日	2031年7月6日

投资类型	权益型
------	-----

4) 4号资管计划

根据4号资管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备案证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www.amac.org.cn）查询，4号资管计划的基本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4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编码	SQX956
管理人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备案日期	2021年7月12日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6日
到期日	2031年7月6日
投资类型	混合型

5) 6号资管计划

根据6号资管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备案证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www.amac.org.cn）查询，6号资管计划的基本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6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编码	SQX961
管理人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备案日期	2021年7月12日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6日
到期日	2031年7月6日
投资类型	混合型

6) 8号资管计划

根据8号资管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备案证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www.amac.org.cn）查询，8号资管计划的基本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8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编码	SQX963
管理人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备案日期	2021 年 7 月 12 日
成立日期	2021 年 7 月 6 日
到期日	2031 年 7 月 6 日
投资类型	混合型

(2) 实际支配主体

根据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中金公司作为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享有的权利包括：1) 按照各《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独立管理和运用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以管理人的名义，代表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与其他第三方签署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文件；2) 按照各《资产管理合同》约定，及时、足额获得管理人管理费用；3) 按照有关规定和各《资产管理合同》约定行使因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所产生的权利；4) 根据各《资产管理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监督托管人，对于托管人违反各《资产管理合同》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财产及其他当事人的利益造成重大损失的，应当及时采取措施制止，并报告中国证监会相关派出机构及基金业协会；5) 自行提供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认定的服务机构为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提供募集、份额登记、估值与核算、信息技术系统等服务，并对其行为进行必要的监督和检查；6) 以管理人的名义，代表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行使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权属登记等权利；7) 按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反洗钱、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等相关法规、监管规定和内部制度要求，对投资者进行尽职调查、审核，要求投资者签署、提交声明、告知书等相关文件，对不符合准入条件或各《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投资者，管理人有权拒绝接受其认购、参与申请；8) 如委托财产投资出现投资标的到期无法变现、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他任何争议、纠纷，管理人有权聘请律师事务所进行处理，处理前述事项的相关费用由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委托财产承担；9)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规定的及各《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实际支配主体为均其管理人中金公司。

(3) 董事会审议情况、人员构成及资金来源

2021年7月21日，发行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设立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议案》。2021年7月21日，发行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设立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议案》。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人员应当符合如下条件：1)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2) 公司的核心员工。其中，公司的核心员工的认定标准为：在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的技术人员，以及对企业经营业绩有重要影响的中高级管理人员及各类核心骨干。根据公司确认，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人员均满足前述参与人员应当符合的条件，具体名单请见本法律意见书之附件1、附件2、附件3、附件4、附件5和附件6。

根据发行人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人员均与发行人或其分子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其中，592名人员与发行人签署了劳动合同，344名人员与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均被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因此上述936名人员可以被认定为发行人的核心员工。

根据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人员出具的承诺，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均为自有资金，根据发行人出具的承诺，发行人不存在就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向该等员工提供借款或其他资金支持的情形。

(4) 战略配售资格

根据发行人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参与人员均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属于“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已完成备案，具有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

根据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中金公司出具的承诺函，1)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协议或制度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2)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所有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管理人合法募集的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

（二）限售期

根据前述战略投资者与发行人签署的认股协议，保荐机构跟投子公司获得配售的股票的限售期为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其他战略投资者获得配售的股票的限售期为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三）结论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战略配售中的战略投资者符合《业务指引》第八条和《实施办法》第十七条等相关适用规则中对于战略投资者选择标准和配售资格的相关规定。

二、 战略投资者的配售情况

根据《业务指引》第六条第（一）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4 亿股以上的，战略投资者应不超过 30 名；1 亿股以上且不足 4 亿股的，战略投资者应不超过 20 名；不足 1 亿股的，战略投资者应不超过 10 名。根据《业务指引》第七条，参与发行人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应当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数量的发行人股票。根据《业务指引》第十八条，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应当承诺按照股票发行价格认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2% 至 5% 的股票，具体比例根据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规模分档确定。

根据《实施办法》第十六条第（二）款和第（三）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在 1 亿股以上的，战略投资者获得配售的股票总量原则上不得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30%，超过的应当在发行方案中充分说明理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足 1 亿股的，战略投资者获得配售的股票总量不得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20%。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240,760,275 股，即不超过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数的 17%。本次共有 20 家投资者参与战略配售，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的股票数量为 72,228,082 股，占 A 股初始发行数量的 30.00%。

中金财富系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业务指引》，中金财富将按照股票发行价格认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具体比例根据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规模分档确定。本次发行规模不足 10 亿元的，跟投比例为 5.00%，但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发行规模 10 亿元以上、不足 20 亿元的，跟投比例为 4.00%，但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发行规模 20 亿元

以上、不足 50 亿元的，跟投比例为 3.00%，但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发行规模 50 亿元以上的，跟投比例为 2.00%，但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中金财富预计跟投比例不超过本次 A 股初始发行数量的 5%，即不超过 12,038,013 股，具体比例和金额将在确定发行价格后确定。

其他战略投资者承诺认购的金额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承诺认购金额 (亿元)
1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
2	国华投资开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
3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
4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995
5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995
6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2
7	成都轨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
8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
9	广州工控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
10	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
11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0
12	深圳市静水投资有限公司	2.0
13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
14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502
15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2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4288
16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3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538
17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4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904
18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6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3896
19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8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98472

注：上表中“承诺认购金额”为战略投资者与发行人和中金公司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金额（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承诺认购金额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其余战略投资者的承诺认购金额不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战略投资者同意发行人以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进行配售，配售股数等于战略投资者获配的申购款项金额除以本次 A 股之发行价格并向下取整。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本次战略配售符合《业务指引》第六条第（一）款、《业务指引》第七条和第十八条、《实施办法》第十六条的相关规定。

三、 本次战略配售不存在《业务指引》第九条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承诺函，发行人在本次战略配售中遵守相关适用规则的规定，不存在下列违规行为：（一）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向战略投资者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股票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二）联席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返还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等作为条件引入战略投资者；（三）发行人上市后认购发行人战略投资者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四）发行人承诺在战略投资者获配股份的限售期内，委任与该战略投资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但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除外；（五）战略投资者使用非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股票，或者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六）其他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根据联席主承销商出具的承诺/说明函，联席主承销商在本次战略配售中遵守相关适用规则的规定，不存在下列违规行为：（一）联席主承销商向战略投资者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股票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二）联席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返还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等作为条件引入战略投资者；（三）其他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根据战略投资者出具的承诺函，该等投资者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该等战略投资者所有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股票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根据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中金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所有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管理人合法募集的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该等战略投资者及其管理人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本次战略配售不存在《业务指引》第九条规定的以下禁止性情形：“（一）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向战略投资者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

或者股价如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股票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二）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返还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等作为条件引入战略投资者；（三）发行人上市后认购发行人战略投资者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四）发行人承诺在战略投资者获配股份的限售期内，委任与该战略投资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但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除外；（五）除《业务指引》第八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外，战略投资者使用非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股票，或者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六）其他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四、 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战略配售中的战略投资者符合《实施办法》、《业务指引》等相关适用规则中对于战略投资者选择标准和配售资格的相关规定，且本次战略配售不存在《业务指引》第九条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附件 1: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人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曹伟宸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2	贺文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 副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	李益丰	研发中心科学家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	刘良杰	发行人英国研发中心 中心分公司主任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	刘永江	研发中心主任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	吕阳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 经理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	梅文庆	发行人副总经理、 总工程师	300	2.07%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8	尚敬	发行人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9	王业流	湖南中车通号副总 经理	300	2.07%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	言武	发行人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总法 律顾问	300	2.07%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11	易卫华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12	张定华	上海中车 SMD 副 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 中车艾森迪海洋装 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	张敏	供电事业部副总经 理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	曾嵘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	陈文光	研发中心首席设计 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	单晟	中车时代软件设计 专家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	方光华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	李鹏	发行人副总经济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9	刘大喜	发行人顾问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0	罗云飞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1	荣智林	发行人总经理助理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2	王建宏	中车时代电子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3	王秀波	发行人副总经济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4	杨卫峰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5	姚晓阳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6	张顺彪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7	赵清良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8	路向阳	发行人科学家	198	1.3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9	杨文昭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180	1.2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0	李江红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174	1.2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1	张利芝	技术管理部技术专家	150	1.0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2	班立权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3	蔡杰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4	曹霄	规划发展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5	曾轩	集采中心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6	陈建明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7	陈洁莲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8	陈庆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9	陈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0	陈修林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1	陈义正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2	陈致初	汽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43	戴计生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4	符敏利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5	甘韦韦	研发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6	谷斌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7	韩国亮	集采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8	何亚屏	汽车事业部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9	黄浩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0	黄南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1	季勇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2	江帆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3	匡华山	审计和风险控制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4	李鹏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5	李小平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6	李学明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7	李杨	中车时代半导体主任工艺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8	李永红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9	梁波	湖南中车通号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0	廖云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61	刘国祥	中车时代电子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2	刘慧玲	人力资源部主任管理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3	刘丽星	技术管理部主任管理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4	刘雄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5	刘长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6	刘治邦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7	卢云波	宝鸡中车时代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8	罗凌波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9	罗铁军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0	吕浩炯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1	马雅青	发行人英国研发中心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2	孟庆明	宁波中车时代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3	潘高峰	供电事业部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4	饶天贵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5	任颖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6	余岳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77	石清伶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8	唐国平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9	唐俊同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0	王海滨	质量管理部主任技 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1	王佳佳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2	王强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3	翁星方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4	吴寿康	海外事业部副总经 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5	肖功彬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 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时代电子技术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86	肖家博	技术管理部标准与 知识产权办公室主 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谢志勇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 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8	熊小标	职业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9	许义景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0	严允	上海中车 SMD 副 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 中车艾森迪海洋装 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1	晏晶	人力资源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2	杨大成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3	杨十力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4	尹科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师				
95	余高翔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6	臧映菁	集采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7	张朝阳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8	张宁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9	张铁军	供电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0	张燕亮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1	张宇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2	周方圆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合计			14,502	100.00%	-	

注 1：1 号资管计划为权益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100%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10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根据发行人确认，本表格中的“顾问”和“专家”等职务系发行人内部员工的职位名称，并非发行人外聘的外部顾问；

注 4：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首字母排序。

附件 2: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2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人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白文浩	集采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	曹端阳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	曾慧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	陈灿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	陈广赞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	陈明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	陈雪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	陈泽武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	程浩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	戴畅	锡澄线机电系统集成项目部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	单勇腾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	段紫徽	售后服务中心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	方鹏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	付成勇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	耿宏亮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	桂建明	制造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7	郭维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	郝波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9	何凯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0	贺建国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1	胡平	锡澄线机电系统集成项目部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2	胡宇飞	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管理专家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3	黄东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4	黄庆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5	加玉涛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6	蒋国涛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7	焦扬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8	井岗	制造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9	孔彪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0	李程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1	李嘉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32	李宁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3	李强辉	集采中心副主任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4	李涛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5	李伟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6	李乡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7	李莹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8	李状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9	梁志伟	技术管理部副部长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0	廖湘	研发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1	林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2	凌晓勇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3	刘丹	财务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4	刘华东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5	刘洁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6	刘黎明	锡澄线机电系统集成项目部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7	刘宁	产管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8	刘彤	技术管理部主任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技术师				工
49	刘小华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0	刘宇杰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1	刘志辉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2	龙颀	党群工作部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3	楼宇伟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4	罗君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5	罗文涛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6	罗志刚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7	吕春三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8	马锡敏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9	孟新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0	倪航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1	牛学信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2	潘柏清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3	彭勃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4	彭哲徐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65	强宏安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6	曲枫	人力资源部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7	上官霞南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8	申慧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9	沈红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0	石晓靖	产管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1	宋永良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2	孙野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3	谭群林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4	汤健铭	汽车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5	唐时清	技术管理部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6	田昊	上海中车 SMD 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中车艾森迪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7	万伟伟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8	王富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9	王俊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0	王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1	王涛	杭州中车电气主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杭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任营销师			州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工
82	王文星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3	王彦	集采中心副主任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4	王政英	中车时代半导体主任工艺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5	文锋	海外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6	吴波涛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吴广丰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工艺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88	吴凌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9	吴永生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0	夏崴	海外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1	肖志宏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2	谢湘剑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3	徐景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4	徐勇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5	寻文献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6	羊利芬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7	杨昌文	售后服务中心副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总经理				工
98	杨光	汽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9	杨林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0	杨晓荣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1	杨颖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2	姚晓东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3	易红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4	殷盛福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5	于慧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6	袁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7	袁玉华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8	张大涛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9	张惠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0	张璐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1	张森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2	张涛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3	张小珍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4	张永维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15	赵广乐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6	郑刚	产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7	钟卒	制造中心主任制造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8	周东华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9	周兰芳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0	周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1	周文勇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2	朱柄全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3	朱世昌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4	朱咏嘉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5	邹熙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6	李飞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75	0.5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7	黄文静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8	刘灿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9	许进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0	彭扶权	湖南中车通号主	65	0.50%	发行人子公司湖	核心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任设计师			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工
131	李洁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60	0.46%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2	邱岳烽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60	0.46%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3	赵军伟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60	0.46%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4	陈虎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5	程俊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6	丁鑫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7	段莉莉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8	高珂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9	关照议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0	郭君博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1	何伟	汽车事业部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2	何泽引	中车时代半导体制造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3	黄启钊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4	黄翔	研发中心主任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5	蒋飞	发行人售后服务中心青岛检修分公司高级技术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46	康高强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7	雷张文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148	李靖	汽车事业部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9	李拓	技术管理部高级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0	李妍	海外事业部高级营销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1	刘猛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2	刘玮	财务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3	刘悦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4	彭宣霖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5	卿建强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6	石舟	制造中心高级工艺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7	谈红	城轨事业部主任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8	田恩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9	王海军	质量管理部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0	王强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1	王志安	中车时代半导体制造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2	夏钰泉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技术有限公司	
163	谢稳	中车时代半导体高级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4	徐坤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5	许水平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6	杨琳娜	财务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7	易娟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8	张文龙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9	赵明明	中车时代电子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0	钟建	总经理办公室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1	周凯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营销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2	黄迪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45	0.3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3	谭宇轩	制造中心高级技术师	41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4	陈杨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5	费巧玲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6	侯招文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7	李健鸣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78	鲁骏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高级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9	潘自强	制造中心高级管理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0	秦文慧	制造中心主任技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1	谭军祥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2	吴刚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3	谢小婷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4	原志彬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5	张涛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6	周峰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合计			13,036	100.00%	-	

注 1：2 号资管计划为混合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80%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8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根据发行人确认，本表格中的“专家”职务系发行人内部员工的职位名称，并非发行人外聘的外部顾问；

注 4：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

附件 3: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3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人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龚彤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2	刘勇	中车时代软件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	刘泽华	发行人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4	牛杰	发行人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5	谭永能	发行人纪委书记、行政总监、工会主席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6	徐绍龙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7	颜长奇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8	余康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9	张东方	中车时代电子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	朱红军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	曹洋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	陈燕平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	何多昌	发行人首席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	李华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	李石平	中车时代电子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	李云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	刘贵	技术管理部技术专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家				
18	刘群欣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 兼技术管理部部长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9	马文俊	发行人副总经济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0	王红强	发行人副总经济 师、宁波中车时代 执行董事 ¹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1	王奇	湖南中车通号首席 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2	王益民	研发中心技术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3	吴正平	发行人副总经济师 兼行政保障部部长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4	姚平刚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5	喻柳	发行人顾问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6	张志学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7	周志飞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8	李红梁	中车时代电子设计 专家	181	1.2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时代电子技术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29	陈志漫	制造中心工艺专家	150	1.0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0	陈高华	研发中心首席设计 专家	107	0.7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1	宾川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2	蔡万银	研发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3	曾明高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4	柴多	制造中心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5	陈国军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营销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6	陈鉴	制造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¹ 王红强已与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37	陈岚	海外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8	陈荣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39	陈新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0	陈义韬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1	陈艺峰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2	代飞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3	窦泽春	研发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4	范伟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5	方克娟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6	付如愿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7	高小杰	党群工作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8	郭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9	何良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0	胡家喜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1	黄赫	质量管理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2	黄显武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3	贾国庆	运营管理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4	解培金	锡澄线机电系统集成项目部主任设计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师				
55	雷成健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6	李军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7	李向秀	太原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8	李小文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9	李彦涌	技术管理部数字化研发管理办公室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0	李懿	中车时代电子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1	李宇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2	梁飞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3	刘大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4	刘浩平	时代艾森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技术总监(CTO)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5	刘建喜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6	刘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7	刘学全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8	刘振华	城轨事业部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9	龙芙蓉	证券法律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0	罗国永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1	罗继光	售后服务中心总经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理				
72	罗仁俊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3	罗文广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4	吕杰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5	马振宇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6	南永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7	潘亚军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 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8	潘燕	技术管理部院士专 家办公室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9	任小冬	售后服务中心副总 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0	荣向东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 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1	申竹林	纪委机关副书记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2	孙珊	财务中心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3	汪旭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4	王红梅	规划发展部主任营 销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5	王鹏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6	王秋华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 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文磊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 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8	吴强	技术管理部主任管 理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9	吴文慧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0	肖华	产品管理中心副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任				
91	谢喆	技术管理部技术资源规划办公室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2	熊颀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3	徐旺	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4	严杨	技术管理部主任管理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5	颜光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6	阳玲华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7	杨进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8	姚中红	集采中心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9	袁文焯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0	张超	湖南中车通号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1	张雷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2	张凌云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3	张球红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4	张小勇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5	张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6	朱冬葵	时代艾森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CEO)兼 SMD 上海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7	朱亨国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合计			14,538	100.00%	-	

注 1：3 号资管计划为权益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100%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10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根据发行人确认，本表格中的“顾问”和“专家”等职务系发行人内部员工的职位名称，并非发行人外聘的外部顾问；

注 4：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首字母排序。

附件 4：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4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人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薄其光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	陈冬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	陈俊波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	陈明翊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	陈志博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	仇乐兵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	戴美辉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	邓亚波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	范斌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	冯炳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	高峰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	龚志强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	郭兵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	郭明丽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	郭文章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6	何春江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	何思源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	贺钦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 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9	胡士杰	质量管理部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0	黄鹤楼	财务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1	黄显文	党群工作部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2	蒋李晨 昕	规划发展部产业研究 办公室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3	金仁波	太原中车时代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 中车时代轨道工程 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4	康国良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5	赖伟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6	雷丽萍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7	李碧钰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8	李光辉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 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9	李建桥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 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0	李鹏	时代艾森迪智能装 备有限公司财务总 监助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1	李强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2	李滔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3	李玮斌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34	李小文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5	李永江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 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株洲分公 司	核心员工
36	李子彤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 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7	廖华元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8	廖长鑫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 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9	林磊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0	凌源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1	刘丹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2	刘辉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3	刘炯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 副总经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4	刘亮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5	刘鹏飞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 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6	刘伟良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 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7	刘雄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8	刘泽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9	刘志敏	汽车事业部主任管 理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50	龙礼兰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1	卢卫雄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2	罗林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3	罗小明	集采中心主任技术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4	吕永灿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5	马亚娜	研发中心主任管理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6	牟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7	聂火勇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8	欧盛芬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9	潘文波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0	彭道德	中车时代半导体主 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半导体有 限公司	核心员工
61	漆贝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2	乔显华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3	任浩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4	申向群	汽车事业部主任技 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5	沈运强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6	石煜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67	苏军贵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8	孙泽勇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9	谭珊珊	财务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0	汤文清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1	唐贵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2	唐伟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3	田奎森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4	汪峰	集采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5	王坚	信息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6	王磊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7	王明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8	王伟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9	王新泽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0	王拥军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1	王忠民	汽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2	文峥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3	吴昌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4	吴航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5	吴明水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主任设计师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86	吴志坚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谢德曦	中车时代电子副总 经理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时代电子技术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88	忻兰苑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9	徐立恩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0	许南南	产品管理中心副主 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1	颜力军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2	阳琳琳	汽车事业部主任技 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3	杨超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 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4	杨建昌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 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株洲分公 司	核心员工
95	杨秋良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 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6	杨训豹	集采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7	杨长勇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8	易厚梅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 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9	殷源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0	余昌瑾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1	袁峰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 经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2	张宾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师				
103	张慧源	中车时代软件副总经理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4	张明	集采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5	张少云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6	张文江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7	张晓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8	张智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9	赵建伟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0	郑鸿昌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1	周成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2	周峰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3	周利文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4	周学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5	朱建龙	规划发展部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6	朱文龙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7	祝起平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8	邹小波	铁路事业部主任项目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19	孙保涛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75	0.5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0	蒋奉兵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70	0.5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1	刘卫峰	规划发展部主任管 理师	70	0.5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2	易合德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营销师	70	0.5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3	曹国荣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60	0.4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4	邓红桥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 师	60	0.4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5	易伟民	上海中车 SMD 副 总经理	60	0.48%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 中车艾森迪海洋装 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6	郭敏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55	0.44%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7	曾祥浩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8	陈军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 分公司高级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株洲分公 司	核心员工
129	陈雪琴	售后服务中心高级 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0	初蕊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1	丁懿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2	段宇	制造中心高级管理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3	苟强强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 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4	郭丹	技术管理部高级管 理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35	郭丽丽	宁波中车时代高级 采购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6	何祥	研发中心技术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7	贺梁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 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8	胡前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 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9	黄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0	黄子昊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1	蒋美春	财务中心主任管理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2	郎红霞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 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3	李奎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4	李益东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 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电气设备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5	刘琼	集采中心高级技术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6	刘学杰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 工艺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7	龙腾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8	毛瀚徵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技术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9	盘宇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0	钱正彦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1	任海涛	售后服务中心高级 技术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52	唐恒达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3	汪斌	宝鸡中车时代管理 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 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4	王海明	湖南中车通号高级 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 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5	王向东	制造中心高级工艺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6	魏海山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7	肖金华	铁路事业部主任管 理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8	谢易隆	财务中心高级管理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9	杨达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 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电气设 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0	杨秀文	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1	张庆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2	张祥珊	研发中心高级技术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3	赵旭峰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 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4	郑良广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 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 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5	钟源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6	周立明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 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7	谢星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48	0.38%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 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8	卢钢	汽车事业部高级设 计师	45	0.36%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69	宾华佳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0	陈叶芳	中车时代半导体技术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1	傅航杰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2	胡亮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3	李威	售后服务中心高级技术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4	孟刚刚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5	卿光明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6	谭琪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7	王华	城轨事业部主任管理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8	吴吉昌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9	杨树旭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技术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0	袁庆晴	上海中车 SMD 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中车艾森迪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1	张光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2	周晓晖	汽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合计			12,613	100.00%	-	

注 1：4 号资管计划为混合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80%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8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首字母排序。

附件 5: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6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人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蔡利华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 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	曹俊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 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	曾云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	陈发启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 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	陈凯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	陈天喜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 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	陈毅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 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	成镇意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 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	崔大用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 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	戴云陶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 销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	邓明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	邓亚东	制造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	杜庆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 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	范荣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	冯亮	总经理办公室副主 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	高峻	海外事业部副总经 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	谷丰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设计师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18	郭立丽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管理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9	郭平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0	郭艳杰	产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1	何海兴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2	贺楚梅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3	胡仙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4	黄爱萍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5	黄佳德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6	惠莉花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7	蒋毅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8	靳永亮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9	柯思勤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0	蓝德劭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1	冷红兵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2	李昌龙	制造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33	李红波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4	李建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5	李鹏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6	李启翻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7	李锐	湖南中车通号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8	李婷雷	财务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9	李卫东	城轨事业部主任管理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0	李雪江	售后服务中心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1	梁兴元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2	林波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3	林文彪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4	刘兵	制造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5	刘斐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6	刘辉荣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7	刘凯	时代艾森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副 CEO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8	刘美玉	太原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9	刘松柏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50	刘卫国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1	刘旭东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 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2	刘昭翼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3	刘治国	制造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4	龙明生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 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5	陆帮海	规划发展部资本运 作办公室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6	罗林	湖南中车通号副总 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7	罗英露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8	吕宇	中车时代软件副总 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9	毛康鑫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0	母特	太原中车时代主任 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 中车时代轨道工程 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1	宁侨	湖南中车通号副总 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2	欧阳典 贵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3	彭麒妃	城轨事业部主任管 理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4	秦方方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 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5	全清华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66	任涛龙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7	邵国平	集采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8	沈宸亦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9	沈振宇	产品管理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0	宋学东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1	孙可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2	谭冰	运营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3	谭雪谦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4	汤长春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5	唐海燕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6	唐雄辉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7	田晓光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8	汪唯芳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管理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9	王健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0	王炼	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1	王鹏魁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2	王文昆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设计师			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83	王雄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4	王禹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5	魏周艳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6	文志威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吴春冬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8	吴恒亮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9	吴庆立	太原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0	肖健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1	谢建良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2	熊敏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3	徐美华	证券法律部主任管理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4	许清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5	言建文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6	颜小鹏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7	阳亦斌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8	杨景	上海中车轨道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99	杨四清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0	杨亚文	海外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1	姚大为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2	耶小方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3	尹航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4	余定华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5	余志浩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6	袁璐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7	张彩霞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8	张高锋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9	张磊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0	张明武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1	张舒晋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2	张宪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3	张言安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14	章志兵	产品管理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5	赵香桂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6	郑晖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7	周冲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8	周坚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9	周亮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0	周卫成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1	周彦珠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122	朱丽叶	技术管理部主任管理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3	朱武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4	卓海军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5	邹智荣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6	贺明轩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7	李文亮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8	苗武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9	张征方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0	周树美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	70	0.54%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设计师			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31	郝俊杰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 师	60	0.46%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2	潘宇雄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60	0.46%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3	曹佳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4	曾阳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5	陈磊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6	陈樟生	中车时代半导体制造 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半导体有 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7	丁云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8	冯钊赞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9	苟彦虎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 工艺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0	郭红英	制造中心高级制造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1	郭锐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2	侯晓伟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 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3	黄兵	宁波中车电气高级 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电气设备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4	黄思源	制造中心高级技术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5	霍晟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 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6	金蒙	中车时代半导体制造 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半导体有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限公司	
147	雷江华	制造中心高级工艺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8	黎淋	集采中心高级技术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9	李伟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 销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0	李榆银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1	刘永锋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 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2	陆亮亮	城轨事业部高级营 销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3	闵建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4	漆宇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5	乔霖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6	任新旺	研发中心高级技术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7	史俊旭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 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8	唐柳	技术管理部高级技 术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9	王成福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0	王彘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1	魏晓敏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 管理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2	吴丽然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 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3	肖小山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 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时代电子技术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64	熊辉	信息中心高级管理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5	徐尉哲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6	杨刚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 工艺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7	杨艳	制造中心高级制造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8	袁娟	制造中心高级采购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9	张沙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0	张贻顺	集采中心制造员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1	赵佚翔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2	钟真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3	周利军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 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4	彭静	行政保障部高级管 理师	49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5	喻励志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 设计师	48	0.37%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6	王晓元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45	0.3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7	郑林香	财务中心高级管理 师	45	0.3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8	陈军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 工艺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9	邓晶娜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 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0	何柏莹	研发中心高级技术 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1	黎邓根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 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有限公司	
182	彭彬	售后服务中心高级 技术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3	唐洲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4	王婷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合计			12,987	100.00%	-	

注 1：6 号资管计划为混合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80%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8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首字母排序。

附件 6: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8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人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蔡智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 营销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时代电子技术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2	曾海林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时代电子技术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3	陈刚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	陈科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	陈湘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	成正林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	崔屹	制造中心主任管理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	戴振兴	监督检查室主任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	邓涛	质量管理部主任技 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	丁培义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 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	丁暄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 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	段录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	范旭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	冯毅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 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	高连升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师				
16	顾群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 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	郭立新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 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	郭世慧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9	韩亮	技术管理部院士专 家办公室副主任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0	何红成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 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1	何湘赐	审计和风险控制部 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2	贺冠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3	胡勇峰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 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4	黄铖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5	黄敏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6	季育文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时代电子技术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27	江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8	蒋云富	铁路事业部主任设 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9	荆延杰	海外事业部副总经 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0	柯长博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 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1	雷博文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 销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32	黎剑锋	制造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3	李成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4	李华伟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5	李伦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6	李启乐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7	李思源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8	李维平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9	李先东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0	李艳妮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1	李玉鹏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2	梁彦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3	廖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4	林浩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5	林珍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6	刘布麒	技术管理部标准与知识产权办公室主任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7	刘海军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8	刘佳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有限公司	
49	刘魁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0	刘铁桥	宁波中车时代管理 专家兼工会主席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1	刘懿	规划发展部主任管 理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2	刘振军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 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3	龙佳琴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4	龙绮云	运营管理部主任管 理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5	罗江平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时代电子技术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56	罗钦洋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7	罗玉刚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8	马斌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9	穆晓红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 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0	欧阳绪 平	集采中心主任技术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1	祁善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2	邱雅芳	中车时代半导体主 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半导体有 限公司	核心员工
63	饶沛南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4	邵志和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5	师敬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分公司主任管理师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株洲分公 司	
66	宋岩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 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7	孙立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8	谭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9	谭永强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0	唐冈林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1	唐建宇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2	陶荣兴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 营销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3	涂嵩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 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4	王才孝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5	王金华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时代电子技术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76	王林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7	王文韬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8	王亚军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9	王跃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0	温素英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 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81	邬思斌	城轨事业部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2	吴笛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3	吴洪波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4	吴卫平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5	夏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6	肖祥纯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谢明明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8	熊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9	徐培刚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0	薛群	规划发展部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1	言圣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2	晏红文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3	阳志雄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4	杨格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5	杨磊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6	杨晓芳	制造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7	杨益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营销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公司	
98	姚明	质量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9	叶湘杰	铁路事业部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0	易争志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1	应婷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2	余接任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3	俞鹏程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4	张洪浩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5	张瑞钦	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6	张泰峰	兰州中车时代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7	张祥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8	张艳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9	郑小飞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0	周德凡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1	周靖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2	周少云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3	周文伟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14	周志宇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5	朱明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6	朱迎谷	上海中车 SMD 主 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 中车艾森迪海洋装 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7	邹档兵	产品管理中心副主 任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8	郑锡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 设计师	76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9	侯德超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 师	72	0.5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0	李燕德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 技术师	70	0.5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1	王新虎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 设计师	70	0.57%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2	李灿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67	0.5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3	王飞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 经理	65	0.53%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4	李嘉伟	制造中心主任技术 师	60	0.4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5	彭俊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60	0.4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6	赵臣烜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 设计师	60	0.4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7	查浩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 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中车时代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8	陈玲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 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9	成莉	制造中心高级制造 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30	董延召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1	付家伟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营销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2	谷利元	中车时代电子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3	郭健锋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高级营销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4	何成昭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5	何悦海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6	胡海兰	海外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7	黄建业	信息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8	黄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9	江伟波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0	金英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1	雷娜娜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2	李炳璋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3	李启明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4	李新春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5	刘思彧	技术管理部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46	刘勇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7	欧阳振云	铁路事业部高级营销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8	彭亮明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9	秦建辉	时代艾森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装备事业部总工程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0	戎丽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1	宋文杰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2	唐铭源	售后服务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3	王隆军	人力资源部主任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4	王增宝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155	伍雄	研发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6	谢舜蒙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7	徐海龙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8	许多	制造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9	杨军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0	叶艳萍	财务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1	张东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2	赵岸峰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师				
163	郑玥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 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4	周成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 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5	焦毕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47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6	李永哲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 设计师	42	0.34%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7	陈留金	太原中车时代主任 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 中车时代轨道工程 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8	杜凯冰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9	何明杰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 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0	李华湘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 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1	凌金国	集采中心主任管理 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2	刘晓强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 营销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 中车时代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3	彭勤	湖南中车通号高级 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 中车时代通信信号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4	孙炎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 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 中车时代传感技术 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5	王超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 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 变流技术国家工程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合计			12,309	100.00%	-	

注 1：8 号资管计划为混合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80% 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8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根据发行人确认，本表格中的“专家”职务系发行人内部员工的职位名称，并非发行人外聘的外部顾问；

注 4：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首字母排序。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关于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法律意见书》之签章页)



2021 年 8 月 16 日